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5年）

2026年04月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已对本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本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对本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公司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如有）、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报告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参与投资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所披露的重大风险相比无重大变化，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的“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6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7
一、公司基本信息 7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信息 7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变更情况 8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变更情况 9
五、公司治理情况 11
六、公司业务及经营情况 13
第二节 公司信用类债券基本情况 22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22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7
三、报告期内公司信用类债券评级调整情况 33
四、增信措施情况 33
五、中介机构情况 33
第三节 重大事项 35
一、审计情况 35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35
三、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35
四、资产情况 35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情况 37
六、负债情况 37
七、重要子公司或参股公司情况 39
八、报告期内亏损情况 40
九、对外担保情况 40
十、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40
十一、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41
十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41
第四节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47
第五节 财务报告 48
一、财务报表 48
第六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7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71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发行人、公司、华能资本	指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指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贵诚信托	指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永诚保险	指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华能碳资产公司	指	华能碳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天成租赁	指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长城证券	指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章程	指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注：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因四舍五入在尾数上略有差异，并非计算错误。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币种：人民币

中文名称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华能资本
外文名称（如有）	HUANENG CAPITAL SERVICES CORPORATION LTD.
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李宏伟
注册资本（万元）	980,000
实缴资本（万元）	980,000
注册地址	河北雄安新区启动区华能总部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南大街2号及丙4幢10-12层
公司网址（如有）	https://www.hncapital.com.cn/
电子信箱	pilu@hncapital.com.cn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信息

姓名	李宏伟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位	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南大街2号及丙4幢10-12层
电话	010-63081850
传真	010-63081843
电子信箱	pilu@hncapital.com.cn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基本信息

币种：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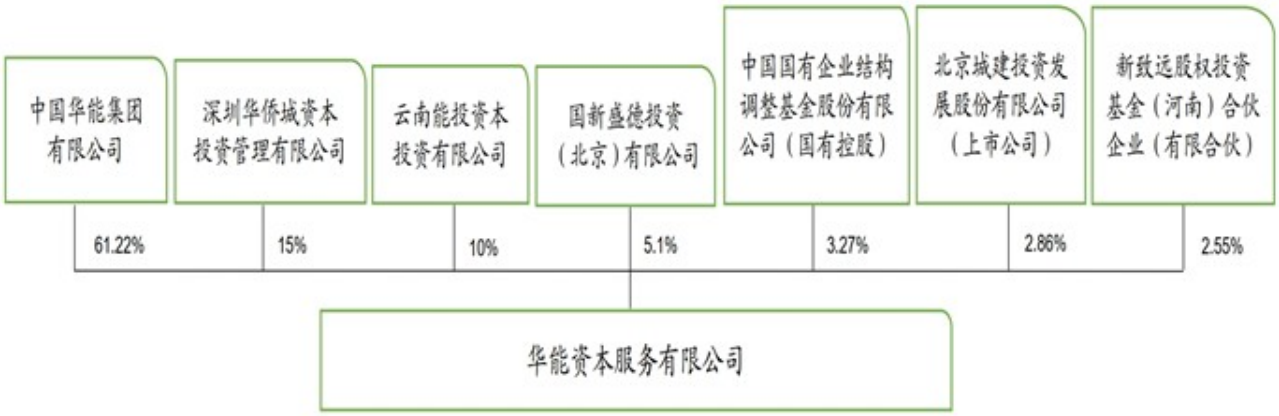
名称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业务	组织电力（煤电、气电、水电、风电、太阳能发电、核电、生物质能发电等）、热、冷、汽的开发、投资、建设、生产、经营、输送和销售；组织煤炭、煤层气、页岩气、水资源的开发、投资、经营、输送和销售；信息、交通运输、节能环保、配售电、煤化工和综合智慧能源等相关产业、产品的开发、投资和销售；电力及相关产业技术的科研开发、技术咨询服务、技术转让、工程建设、运行、维护、工程监理以及业务范围内设备的成套、配套、监造、运行、检修和销售；国内外物流贸易、招投标代理、对外工程承包；业务范围内相关的资产管理、物业管理；业务范围内的境内外投资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资信情况	良好
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	61.22%
相应股权（股份）受限情况	无受限情况
所持有的除发行人股权（股份）外的其他主要资产及其受限情况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基本信息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要业务	-
资信情况	良好
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	-
相应股权（股份）受限情况	-
所持有的除发行人股权（股份）外的其他主要资产及其受限情况	-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1．控股股东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2．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变更情况

截至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如有）、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人员姓名	职务	职务类型
叶才	董事长、党委书记	董事
王建文	副董事长	董事
曹世光	董事	董事
李宏伟	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许英坚	董事	董事
张毅	董事	董事
万怀中	董事	董事
王少龙	董事	董事
张军	职工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许健	总会计师、党委委员	高级管理人员
容常青	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党委委员	高级管理人员
段心烨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	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如有）、高级管理人员发生的变更情况：

变更人员姓名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职务	变更类型	决定（议）时间或辞任生效时间	是否完成工商登记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李进	董事	副董事长	离任	2025年01月21日	是	2025年04月03日
王益华	董事	董事	离任	2025年01月21日	是	2025年04月03日
张毅	董事	董事	就任	2025年01月21日	是	2025年04月03日
许英坚	董事	董事	就任	2025年01月21日	是	2025年04月03日
文明刚	高级管理人员	总会计师	离任	2025年04月27日	是	2025年11月19日
段心烨	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助理	离任	2025年04月27日	不适用	
段一萍	高级管理人员	副总经理	离任	2025年04月27日	不适用	
段心烨	高级管理人员	副总经理	就任	2025年04月27日	是	2025年09月17日
许健	高级管理人员	总会计师	就任	2025年08月18日	是	2025年11月19日
段一萍	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5年08月28日	不适用	
段心烨	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会秘书	就任	2025年08月28日	不适用	
夏爱东	监事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5年08月28日	是	2025年09月17日

梁兴超	监事	监事	离任	2025年08月28日	是	2025年09月17日
贾宗霖	监事	监事	离任	2025年08月28日	是	2025年09月17日
武怿忻	监事	监事	离任	2025年08月28日	是	2025年09月17日
辛欣	监事	职工监事	离任	2025年08月28日	是	2025年09月17日
应魏	监事	职工监事	离任	2025年08月28日	是	2025年09月17日
穆敏	董事	董事	离任	2025年10月10日	是	2025年11月19日
王少龙	董事	董事	就任	2025年10月10日	是	2025年11月19日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如有）、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3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如有）、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54.17%。

五、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公司独立性情况

相对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行人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具有完全的独立性，并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情况

发行人拥有的经营性资产权属清楚，与出资者之间的产权关系明晰，发行人对其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被出资者、实际控制人无偿占用的情况。发行人能够独立运用各项资产开展经营活动，未受到其他任何限制。

2、人员独立情况

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发行人与出资人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相互独立，设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职能部门，并独立进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

3、机构独立情况

在机构方面，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所有机构设置程序和机构职能独立；董事会、各部门等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与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的机构设置完全分开。

4、财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对子公司和分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及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出资者干预公司财务运作及资金使用的情况，在财务方面完全独立于出资者。

5、业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具有良好的业务独立性及自主经营能力，在授权范围内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有效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经营活动。

规范发行人的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发行人严格执行集团《会计核算办法》与企业《财务管理办法》，其中明确规定，在交易过程中，应在公允价值计量下，资产和负债按照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计量。在定价政策方面，发行人与各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中对于租赁标的物的价格以其账面净值进行确认，关联交易比照市场价格，以正常商业条件进行。

（二）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营业收入）	22,749.6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78.87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融资租赁业务收入）	5,739.75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保费收入）	187,199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保险赔付支出）	33,323.13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营业成本）	916.98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销售费用）	3,545.88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管理费用）	1,953.87

2．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存款利息收入	760.57
资金拆借利息支出	7,513.29

3．关联担保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的情况。

4．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担保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不存在发行人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前述关联交易累计占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100%以上的情况。

（三） 公司合规性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六、公司业务及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主营业务情况

发行人经营范围包括：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资产受托管理；投资及管理咨询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发行人旗下控股金融或类金融企业，主要包括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华能碳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宝城期货有限责任公司等；业务涵盖资金结算、证券、保险、信托、基金、期货、租赁等传统金融领域以及碳资产、私募股权管理等新兴金融领域。

2、主营业务运营情况

（1）证券板块

证券业务主要由发行人控股子公司长城证券负责运营。长城证券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财富管理、投资银行、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及交易等业务。

1）财富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长城证券财富管理业务主要包括为客户提供证券代理买卖、金融产品代销、期货经纪、融资融券业务、约定式购回及股票质押式回购、投资咨询等业务。长城证券财富管理业务践行“以客户为中心”，通过精细化运营和金融科技赋能，服务居民财富管理，构建大财富管理生态圈，继续从客户、信用业务、金融产品、投资咨询等维度积极推动财富管理转型。

2）投资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长城证券投资银行业务包括股权融资、债券融资和财务顾问业务等。长城证券依托多层次资本市场，充分发挥资本市场中介职能，不断提升投资银行业务服务能力，积极服务实体经济直接融资，坚持“区域聚焦”和“行业聚焦”发展战略，深耕区域市场初现成效，在高端制造、TMT、新材料等专业领域获得良好的市场口碑。长城证券积极响应国家政策，申报多单绿色债券、乡村振兴债、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债、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等项目。长城证券严控投行业务质量，坚持安全发展，在中证协组织开展的2025年证券公司投行业务质量评价中获评A类，为12家A类证券公司之一。

3）其他业务

长城证券其他业务包括资产管理业务、证券投资及交易业务，以及为客户提供的基金管理、投资研究、投资咨询、股权投资等业务等。报告期内，长城证券资产管理业务着重控制市场波动对资产管理业绩造成的冲击，积极把握市场机会获取投资收益，大部分资产管理产品运作稳中向好，未发生显著风险事件。证券投资业务方面，长城证券固定收益业务不断优化持仓资质，积极调整持仓结构，权益投资业务不断加深体系化认知，强化自上而下的“大局观”和“底线思维”，构建“反脆弱性”投资组合，充分发挥长期投资复利效应；长城证券持续优化资产结构，震荡环境中明显收敛波动，投资效率显著提升。

（2）保险板块

保险业务主要由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永诚保险负责运营，其主营业务可以划分为保险业务和投资业务两大板块。

1）保险业务板块

永诚保险作为保险服务提供商，拥有核心团队、经营资质，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保险服务，通过直销、网电销、经纪、代理等各类直接、间接的销售渠道开拓业务，收入来源主要是保险业务收入。永诚保险自2004年成立以来，坚持以电力能源保险为基础，以大型商业风险保险为重点，不断开拓进取，在中国电力能源财产保险行业中迅速发展。面对激烈的竞争形势和日新月异的市场环境，公司确立了永诚保险、永鑫销售和永诚资管三大法人协同发展的战略主体，“以人才为基础的人本理念，以成本为中心的价值理念，以客户为导向的服务理念，以效益为前提的销售理念，以科技为驱动的创新理念，以合规为底限的风险理念”六大发展理念为战略基础，推进“菁英化人才战略，渠道化客户战略，专业化营销战略，特色化产品战略，精细化成本战略，数字化创新战略”助力经营转型，注重服务产业、服务实体、服务民生。

作为财产保险公司，永诚保险经过近二十年的发展，经营网络不断扩大，管理基础不断夯实，业务领域不断拓宽。依托于股东的支持以及自身多年的发展积累，永诚保险形成了成熟而完备的管理运营模式，具备了成熟专业的承保、风控、理赔技术，拥有涵盖直销、网电销、经纪、代理等各类直接、间接的销售渠道，向社会提供涵盖机动车辆保险、企业财产保险、家庭财产保险、工程保险、货物运输保险、船舶保险、责任保险、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保证保险、信用保险、特殊风险财产保险和其他财产保险13个大类、超过200个全面而个性化的保险产品。特别是在电力能源行业相关财产保险业务方面，基于由五大发电集团联合成立的股东背景以及公司多年在该行业业务领域的积累，永诚保险拥有专业化的队伍，提供特色化的专业服务，成功承保各类发电企业，客户涵盖国内主要发电集团。

2）投资业务板块

投资作为保险业务的重要补充，是将积聚的各种保险资金加以运用使资金增值。永诚保险投资资金主要来自于资本金、历年盈利、保险结余等，主要投资于存款、债券、股票、基金、保险资管产品等标准化产品和债权、信托等非标准化产品。永诚保险持续坚持投资稳健原则，合理分配大类资产配置，固定收益以及非标金融产品投资收益的稳步提升提高公司的投资收益，提升公司的偿付能力。

（3）信托板块

信托业务主要由发行人控股子公司贵诚信托负责运营。分为信托资产运营及固有资产运营两大板块。

1）信托资产运营

近年来，面对错综复杂的经营形势和竞争格局，华能信托加大信托行业和主营业务领域的研究力度，保持对行业监管及市场变化的敏感度，坚持稳字当头、趋利避害。

2）固有资产运营

华能信托固有业务主要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业务。近年来，华能信托自有资金较为充裕，因而加大了信托产品投资力度。

（4）租赁板块

租赁业务主要由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华能天成租赁负责运营。融资租赁业务收入包括租息收入和咨询费收入。其中，租息收入主要为融资租赁业务产生的租金收入，咨询费收入则系华能天成租赁为客户提供清洁能源相关咨询所收取的咨询费及服务费。

融资租赁业务是华能天成租赁的核心业务，也是其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随着近几年我国租赁行业的发展，华能天成租赁的经营质效得到持续提升。目前，华能天成租赁建立了以电力行业市场化客户为主的融资租赁业务体系。融资租赁业务按照业务模式分为直接融资租赁与售后回租这两种形式的融资服务，其中直接租赁与售后回租两种业务形式并重。

3、公司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将以党的领导为统领，坚持产业金融发展定位，锚定产业领域一流金控目标，持续深化改革创新、深化产融协同，更好发挥“功能支撑、服务支撑、绩效支撑”作用，培育绿色金融、能源金融、科技金融、综合金融的竞争优势，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领域一流金融控股公司。

公司将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坚守产业金融发展定位，锚定一个目标，推动两个深化，强化三个支撑，培育四种优势，通过实施“一二三四”战略，构建金融产业高质量发展新格局。

4、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证券行业

当前我国证券行业整体正处于大变革、大发展、大分化阶段，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证券行业坚持回归本源、提升市场效率、助力实体经济转型升级是改革的必由之路。在资本市场改革的背景下，证券公司作为连接资本市场和实体经济的桥梁，将从“通道类中介”向“专业型投行”转型。证券行业的经营业绩受资本市场变化影响较大，呈现明显的波动性、周期性特点。

2025年，A股股权融资发行规模同比大幅上升，债券融资发行规模及中国市场并购（包含中国企业跨境并购）交易规模同比亦有所上升。2025年境内股权融资一级市场共发行股权融资项目255家，同比增长15.91%，募集资金人民币8,561.01亿元，同比增长308.26%。其中，IPO项目112家，同比增长9.80%，募集资金人民币1,308.35亿元，同比增长97.40%；股权再融资项目143家，同比增长21.19%，募集资金人民币7,252.66亿元，同比增长405.71%。截至2025年末，全行业总资产为14.83万亿元，净资产为3.34万亿元，同比增长14.96%和7.74%。证券行业净资本2.44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09%。全行业实现营业收入5,411.71亿元，净利润2,194.39亿元，同比分别增长19.95%、31.20%。

（2）保险行业

2025年，行业在规模体量迈上新台阶的同时，发展质量实现了质的飞跃。根据相关数据显示，2025年全行业保费收入达6.12万亿元，同比增长7.4%。2026年，人身险价值转型成效显现，人身险公司原保费收入达4.36万亿元，同比增长8.9%，成为行业增长的核心引擎。在储蓄需求持续释放的背景下，新单与续期保费双轮驱动，尤为值得关注的是，分红险在新单中的占比显著提升，这不仅优化了产品结构，更有效改善了负债成本，体现了行业向“保障+理财”双轮驱动模式的深度转型。财产险中，财产险累计原保费收入1.76万亿元，增速虽略有回调，但结构优化亮点突出，呈现“车险存量提质、

非车险增量扩容”的特征。车险业务在新能源车渗透率提升的带动下实现稳增；非车险业务占比攀升至46.45%，标志着财险业服务社会经济生活的广度与深度正在拓展。

截至2025年末，行业总资产达到41.31万亿元，较年初增长15.04%。；净资产3.66万亿元，同比增长10.2%。保险行业头部企业优势明显，四大国有险企（人保、国寿、平安、太保）占据市场份额超50%，凭借其品牌、渠道、技术等优势，在市场竞争中占据主导地位，中小险企通过细分市场突围，外资险企凭借高端医疗险、再保业务等优势，不断扩大在中国市场的布局。

（3）信托行业

近几年来，信托行业转型持续深入，在“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下，2025年上半年，信托行业继续保持了良好的增长态势。截至2025年6月末，全行业信托资产规模余额为32.43万亿元，与上年末相比，增加了2.87万亿元，增幅9.73%。其中，资产管理信托是第一增长引擎，资产服务信托是第二增长引擎。2025年上半年，按资金信托口径统计，资产管理信托余额约为24.43万亿元，占信托资产总规模的75.33%；按非资金信托口径统计，资产服务信托余额（信托资产规模-资金信托规模）至少为8万亿元，已占信托资产总规模的24.67%。

（4）租赁行业

融资租赁在全球市场的经营中可以有效调配资源，高效分配资金，实现租赁物件的持续价值，降低企业的运营成本。与传统银行贷款及资本市场融资相比，融资租赁作为一种以实物为载体的融资手段和营销方式，具有其自身的优势与特点。首先，企业选取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融资时，无须一次性筹措引进设备的所有资金，且能够根据自身财务状况，灵活地选取定期付款的额度、付款周期等。其次，融资租赁具有一定成本优势，担保和抵押的方式灵活变通，融资条件相对比较宽松。最后，企业在整个融资租赁期满时，可以自由地选择退出方式，既可以退租、续租，也可以购买。自2002年开始，随着融资租赁业法律的不断完善、融资租赁理论与实践经验的积累以及国外先进经验的借鉴，我国融资租赁行业逐渐成熟，开始走向规范、健康发展的轨道。

5、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1）证券行业

发行人旗下子公司长城证券，是国内较早成立的证券公司，具有较为齐全的经营资质和业务发展基础，自成立以来在经营管理上取得了长足进步。长城证券经营风格稳健，经纪业务、证券自营业务、资本中介业务、投资银行业务及资产管理业务等各项业务稳步发展，业务规模及盈利能力居行业中上游水平。

在中证协2025年度公布的券商投行业务质量评价结果中，投行业务在93家参评券商中，长城证券获得A类评级，与其他11家券商共同位列A类。2025年，长城证券各项改革发展工作获得广泛认可，

斩获政府、监管部门和权威媒体主办奖项百余项，涉及公司专业能力、公司治理、科技创新、社会责任、品牌文化等多个领域，受到市场和社会的广泛好评，企业形象和社会声誉显著提升。

（2）保险行业

发行人旗下子公司永诚保险是保险服务提供商，自 2004 年成立以来，坚持以电力能源保险为基础，以大型商业风险保险为重点，不断开拓进取，在中国电力能源财产保险行业中迅速发展。依托于股东的支持以及自身多年的发展积累，永诚保险形成了成熟而完备的管理运营模式，特别是在电力能源行业相关财产保险业务方面，基于由五大发电集团联合成立的股东背景以及多年在该行业业务领域的积累，永诚保险拥有专业化的队伍，提供特色化的专业服务。永诚保险成功承保各类发电企业，客户包括了华能集团、大唐集团、华电集团、国电集团等国内主要发电集团。

作为“电力能源领域风险管理领先者”，2025 年永诚保险电力能源风险管理业务实现良性增长；在国内发电侧保险市场具有突出专业能力，客户覆盖火电、水电、风电、太阳能、核电等所有发电类型，长期保持市场份额领先；建立电力能源客户专属服务体系，打造专业化电力能源风险管理品牌，持续构建核心竞争力。

（3）信托行业

发行人旗下子公司华能贵诚是专业从事信托业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系发行人 2008 年对原贵州省黔隆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重组组建而成，除强化其本部的功能建设外，分别在北京、上海、深圳、宁波、无锡、郑州、南京、杭州等地建立业务联络处，现已形成以贵州所在地市场为依托，以全国市场为支撑的业务发展格局。华能贵诚自重组以来在国内信托业界的排名逐年提升，现已成为国内信托行业中发展速度较快、较具增长潜力的公司之一。

作为中国华能集团控股的国有信托公司，华能贵诚信托始终坚守信托本源，持续深耕资产证券化领域十余年，不断探索挖掘资产证券化全链条增值服务体系新内涵，是国内资产证券化领域资质最全、发行规模最大、创新能力最强的信托公司之一。作为最早开展银行间企业资产证券化受托管理业务的信托公司之一。

（4）租赁行业

发行人旗下子公司华能天成租赁是华能集团重点打造的融资租赁公司，成立以来，华能天成租赁深耕清洁能源领域，坚持“资产为本”的理念，主要客户涵盖风电、光伏、水电等能源电力重点领域，同时积极拓展储能、能源装备等新兴领域，拥有坚实的客户基础和良好的市场口碑。华能天成租赁始终坚持为产业提供能够及时响应和满足产业需求的各类产业金融服务，已建立了一流的市场化产业金融品牌形象，致力成为清洁能源领域“产业金融的坚定实践者和最佳体现者”。

自成立以来，华能天成租赁就始终围绕国家能源绿色低碳转型战略和相关规划，坚持产业金融定位，坚定不移地践行清洁能源领域市场化产融结合的根本定位，积极引导和带动民营资本有序高效参与新能源行业发展，不断提升对行业发展的带动力和影响力，在战略文化、合规经营、业务发展和风险管理等方面得到了各方认可。

6、公司竞争优势

（1）强大的股东背景

发行人成立于2003年12月30日，是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是华能系统金融资产的投资、管理专业机构和金融服务平台，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发行人已发展成为大型金融投资控股平台。作为集团公司的金融投资管理平台，发行人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推动创新发展，增厚发展优势，秉承先进的管理理念，对下属子公司进行战略投资和管理。自成立以来，发行人依托集团公司的综合金融服务体系、广泛的集团客户资源等优势实现了快速的发展。作为国内产业集团办金融的先行者之一，发行人依托华能强大实业背景所提供的声誉优势和业务资源优势，业务门类、经营业绩和创新能力等方面在国内产业集团办金融领域处于较领先地位。在先进的经营策略指引下，发行人未来的竞争优势将愈发明显。

（2）稳健的经营风格

发行人始终积极应对内外部环境带来的各种风险挑战，成功守住了不发生重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持续丰富风险管理文化，“安全第一、科学发展”、“风险管理创造价值”等观念深入人心。以法人治理结构为基础，不断健全资本公司总揽全局、控管企业各负其责的两级体系，坚决筑牢业务、风险管理和内部审计三道防线，持续发挥组织、文化、制度、信息系统等四方面综合作用，健全完善全面风险管理架构。加大主动处置力度，系统内存量风险事件有效化解，保护了投资者、债权人、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3）相对全面的业务结构

发行人业务全面，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发行人已发展成为大型金融企业集团，发行人及控管企业的主营业务涉及证券、保险、信托、期货、基金、租赁等传统金融领域以及私募股权管理等新兴金融领域，门类较为齐全，产品结构持续完善，市场竞争力不断提升。

（4）雄厚的客户基础

发行人雄厚的客户基础有利于协同营销和新业务的快速拓展。发行人拥有庞大的客户群，发行人客户主要包括金融、能源、采掘冶金、交通运输和军工等传统支柱行业的大型国有企业和政府机构，也包括生物医药、文化传媒、通信电子、品牌连锁推广和零售等行业的高成长性中小企业。发行人与多家大型企业保持着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基于发行人拥有的庞大客户基础，发行人各项业务之间有着显著的协同营销增长潜力而且具备抓住机会迅速开展新业务的能力。

（5）综合经营优势

发行人作为国内全能化的资本服务公司，集证券、保险、信托等全方位的金融业务于一身，能够为客户提供证券、保险、信托、财务咨询、资产管理等一站式金融服务。发行人可以以其业务品种的多元化，产生业务品种间的协同效果和经营效率的提高，在与单一金融机构，包括单一保险公司、证券公司的竞争中将处于有利地位。另外，随着金融体制改革的不断推进，综合经营可以使发行人同时享有多个金融行业的改革政策红利，未来盈利能力有望进一步加强。

（6）产融结合优势

发行人作为华能集团旗下的金融控股公司，以供应链金融为突破口，不断深化产融结合，通过挖掘控管企业的服务功能，加大对低碳服务、融资租赁等产融结合密切板块的支持力度，加快服务创新步伐，在为集团公司上下游企业提供资金支持的同时，对整个供应链中的企业资源进行分析，拓宽产融结合的领域，从电力主业向设备制造商、售电售热、天然气及节能技术等能源产业链的上下游延伸，构筑金融产业、集团主业和上下游企业供应链良性互动的产业生态，实现金融产业、集团主业与供应链成员企业的多方共赢。

（二） 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1．各业务板块（产品/服务）收入与成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产品/服务）	收入	收入同比变动比例（%）	收入占比（%）	成本	成本同比变动比例（%）	成本占比（%）	毛利率（%）	毛利率同比变动比例（%）	毛利占比（%）
证券业务	44.77	17.49%	30.5%	49.64	4.45%	34.22%	-10.88%	-56%	-280.52%
保险业务	59.21	-0.95%	40.34%	58.4	-11.6%	40.27%	1.37%	-113.01%	46.66%
信托业务	11.05	-4.78%	7.53%	15.07	140.64%	10.39%	-36.37%	-179%	-231.6%
租赁业务	28.01	-1.29%	19.09%	14.21	-2.59%	9.8%	49.26%	1.39%	794.99%
其他	3.72	-12.27%	2.54%	7.71	-11.67%	5.31%	-106.99%	1.33%	-229.54%
合计	146.77	3.27%	100%	145.03	1.3%	100%	1.18%	-259.22%	100%

主要产品或服务经营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证券业务收入44.77亿元，较上年增加17.49%，收入占比30.50%；成本49.64亿元，较上年增加4.45%，成本占比34.22%。报告期内，公司保险业务收入59.21亿元，较上年减少0.95%，收入占比40.34%；成本58.40亿元，较上年减少11.60%，成本占比40.27%。报告期内，公司信托业务收入11.05亿元，较上年减少4.78%，收入占比7.53%；成本15.07亿元，较上年增加140.64%，成本占比10.39%。报告期内，公司租赁业务收入28.01亿元，较上年减少1.29%，收入占比19.09%；成本14.21亿元，较上年减少2.59%，成本占比9.80%。

2．合并报表范围新增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10%以上的业务板块。

3．非主要经营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非主要经营业务收入占合并报表范围营业收入30%以上的情况。

第二节 公司信用类债券基本情况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1华资02
债券代码	149734.SZ
债券名称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发行日	2021年12月03日
起息日	2021年12月06日
最近回售日	
到期日	2026年12月06日
债券余额（亿元）	10
票面利率（%）	3.53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最新主体评级	AAA
最新债项评级	AAA
最新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报告期内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 □否 ☑无此选择权条款
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 □否 ☑无此选择权条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 □否 ☑无此选择权条款

是否为可交换公司债券	□是 ☑否
是否为可续期公司债券	□是 ☑否
报告期内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 ☑否 □无投资者保护条款
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 ☑否 □无其他特殊条款
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否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2华资02
债券代码	149832.SZ
债券名称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发行日	2022年03月08日
起息日	2022年03月09日
最近回售日	
到期日	2027年03月09日
债券余额（亿元）	5
票面利率（%）	3.68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最新主体评级	AAA
最新债项评级	AAA
最新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报告期内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 □否 ☑无此选择权条款
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 □否 ☑无此选择权条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 □否 ☑无此选择权条款
是否为可交换公司债券	□是 ☑否
是否为可续期公司债券	□是 ☑否
报告期内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 ☑否 □无投资者保护条款
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 ☑否 □无其他特殊条款
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否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华能资01
债券代码	524002.SZ
债券名称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品种一)
发行日	2024年11月14日
起息日	2024年11月15日
最近回售日	
到期日	2027年11月15日
债券余额（亿元）	15
票面利率（%）	2.24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最新主体评级	AAA
最新债项评级	AAA
最新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报告期内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 □否 ☑无此选择权条款
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 □否 ☑无此选择权条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 □否 ☑无此选择权条款
是否为可交换公司债券	□是 ☑否
是否为可续期公司债券	□是 ☑否
报告期内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 ☑否 □无投资者保护条款
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 ☑否 □无其他特殊条款
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否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华能资02
债券代码	524003.SZ
债券名称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品种二)
发行日	2024年11月14日
起息日	2024年11月15日
最近回售日	
到期日	2029年11月15日
债券余额（亿元）	5
票面利率（%）	2.38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最新主体评级	AAA
最新债项评级	AAA
最新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报告期内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 □否 ☑无此选择权条款
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 □否 ☑无此选择权条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 □否 ☑无此选择权条款
是否为可交换公司债券	□是 ☑否
是否为可续期公司债券	□是 ☑否
报告期内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 ☑否 □无投资者保护条款
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 ☑否 □无其他特殊条款
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否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5华能资01
债券代码	524146.SZ
债券名称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发行日	2025年03月04日
起息日	2025年03月04日

最近回售日	
到期日	2028年03月04日
债券余额（亿元）	15
票面利率（%）	2.14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最新主体评级	AAA
最新债项评级	AAA
最新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报告期内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 □否 ☑无此选择权条款
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 □否 ☑无此选择权条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 □否 ☑无此选择权条款
是否为可交换公司债券	□是 ☑否
是否为可续期公司债券	□是 ☑否
报告期内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 ☑否 □无投资者保护条款
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 ☑否 □无其他特殊条款
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1华资02
债券代码	149734.SZ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是 ☑否
募集资金使用基本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亿元）	10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亿元）	10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按用途分类，不含临时补流）	用于偿还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金额（亿元）	10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未使用余额（亿元）	0
报告期内是否用于临时补流	□是 ☑否
募集资金实际用途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否
募集资金使用变更情况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是 ☑否
募集资金使用合规情况	
是否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是 □否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是否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情况	□是 ☑否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是 □否 ☑不适用
募集资金募投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	□是 ☑否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2华资02
债券代码	149832.SZ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是 ☑否
募集资金使用基本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亿元）	5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和置换已用于偿还到期债务的自有资金或金融机构借款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亿元）	5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按用途分类，不含临时补流）	用于偿还有息负债（不含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有息负债金额（亿元）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未使用余额（亿元）	0
报告期内是否用于临时补流	□是 ☑否
募集资金实际用途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否
募集资金使用变更情况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是 ☑否
募集资金使用合规情况	
是否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是 □否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是否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情况	□是 ☑否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是 □否 ☑不适用
募集资金募投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	□是 ☑否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华能资01
债券代码	524002.SZ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是 ☑否
募集资金使用基本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亿元）	15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亿元）	15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按用途分类，不含临时补流）	用于偿还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金额（亿元）	1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未使用余额（亿元）	0
报告期内是否用于临时补流	□是 ☑否
募集资金实际用途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否
募集资金使用变更情况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是 ☑否
募集资金使用合规情况	
是否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是 □否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是否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情况	□是 ☑否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是 □否 ☑不适用

募集资金募投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	□是 ☑否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4 华能资 02
债券代码	524003.SZ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是 ☑否
募集资金使用基本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亿元）	5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亿元）	5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按用途分类，不含临时补流）	用于偿还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金额（亿元）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未使用余额（亿元）	0
报告期内是否用于临时补流	□是 ☑否
募集资金实际用途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否
募集资金使用变更情况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是 ☑否
募集资金使用合规情况	
是否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是 □否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是否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情况	□是 ☑否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是 □否 ☑不适用
募集资金募投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	□是 ☑否

币种：人民币

债券简称	25 华能资 01
债券代码	524146.SZ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是 ☑否
募集资金使用基本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亿元）	15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亿元）	15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按用途分类，不含临时补流）	用于偿还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金额（亿元）	1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未使用余额（亿元）	0
报告期内是否用于临时补流	□是 ☑否
募集资金实际用途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否
募集资金使用变更情况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是 ☑否
募集资金使用合规情况	
是否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是 □否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是否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情况	□是 ☑否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是 □否 ☑不适用
募集资金募投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	□是 ☑否

三、报告期内公司信用类债券评级调整情况

（一） 主体评级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体评级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债券评级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类债券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增信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中介机构情况

（一） 中介机构基本信息

1. 为发行人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佳燕、刘继存

2.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适用 □不适用

债券简称	21 华资 02、22 华资 02	24 华能资 01、24 华能资 02、25 华能资 01
债券代码	149734.SZ、149832.SZ	524002.SZ、524003.SZ、524146.SZ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568号中建大厦36层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16号院1号楼泰康集团大厦9层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联系人	马勋法、姜晓峰	郑超峰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联系方式	021-20262310	010-56160130

3．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简称	21华资02、22华资02	24华能资01、24华能资02、25华能资01
债券代码	149734.SZ、149832.SZ	524002.SZ、524003.SZ、524146.SZ
评级机构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评级机构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2号银河SOHO5号楼	深圳市南山区深湾二路82号神州数码国际创新中心东塔42楼

（二） 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行的公司信用类债券的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

为发行人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

变更前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变更后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变更原因	根据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2025-2027年财务决算审计机构公开招标结果，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2027年财务决算审计机构。
履行的程序	上述变更事项已通过公司内部有权机构的审议，符合公司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要求。
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目前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正常，本次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事项属于公司正常业务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第三节 重大事项

一、审计情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服务业务资格/是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的事务所，已对本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报告已由本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刘佳燕、刘继存签章。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金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30%的，说明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	3,086,802.82	11.17%	2,616,220.5	17.99%	_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权益工具投资、资管计划、信托计划、基	9,335,998.77	33.79%	9,775,315.91	-4.49%	_

	金、银行理财、同业存单等					
其他流动资产	融出资金、存出保证金、应收及预付款项、待抵扣进项税、待摊销费用等	4,098,335.44	14.84%	3,436,873.95	19.25%	_
长期应收款	应收融资租赁款、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4,669,659.56	16.9%	4,144,654.97	12.67%	_

（二） 资产受限情况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3,086,802.82	28,538.03		0.92%
长期应收款	4,669,659.56	154,291.31		3.3%
一年内到期其他非流动资产	1,721,391.86	3,015.27		0.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9,335,998.77	1,515,493.67		16.23%
其他债权投资	1,098,019.15	540,298.09		49.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80,496.96	270,716.51		46.64%
合计	20,492,369.12	2,512,352.88	——	——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为0万元，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万元，收回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总额为0万元，占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净资产比例为0% ，未超过10%，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总额为0万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六、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发行人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1,029,000万元和1,021,800万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0.7%。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不含）至1年（含）	超过1年（不含）		
银行贷款		87,100		124,700	211,800	20.73%
公司信用类债券			100,000	400,000	500,000	48.93%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200,000		110,000	310,000	30.34%
其他有息债务						
合计		287,100	100,000	634,700	1,021,800	100%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500,000 万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万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万元，且共有 100,000 万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6 年 5 月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1,960,930.85 万元 和 10,266,017.09 万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4.17%。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银行贷款		909,112	509,686.38	1,967,643	3,386,441.38	32.99%
公司信用类债券		1,730,000	540,000	4,030,000	6,300,000	61.37%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200,000	4,000	110,000	314,000	3.06%
其他有息债务		144,576.57	105,396.95	15,602.19	265,575.71	2.59%
合计		2,983,688.57	1,159,083.33	6,123,245.19	10,266,017.09	100%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400,000 万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万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900,000 万元，且共有 940,000 万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6 年 5 月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境外债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万元，且在 2026 年 5 月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万元。

（二） 公司信用类债券或其他有息债务重大逾期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不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和逾期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三） 负债变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余额变动比例超过30%的主要负债项目。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七、重要子公司或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持股比例（%）		46.53%
主营业务运营情况	正常经营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同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447,665.39	381,012.04
主营业务利润	273,508	180,012.23
净资产	3,236,775.46	3,048,960.62
总资产	13,498,991.5	12,325,577.16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发行人持股比例（%）		67.92%
主营业务运营情况	正常经营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同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10,525.29	116,077.38
主营业务利润	165,402.31	203,208.91

净资产	2,884,774.74	2,838,532.41
总资产	3,300,168.78	3,224,637.44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发行人持股比例（%）		39%
主营业务运营情况	正常经营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同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80,126.12	283,782.09
主营业务利润	133,267.67	142,914.15
净资产	1,002,208.69	948,788.58
总资产	6,712,642.54	6,265,398.12

八、报告期内亏损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未发生亏损。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余额为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总额为0万元，占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为0%。其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为0万元。

公司不存在单笔对外担保金额或对同一担保对象的对外担保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10%的情形。

十、重大未决诉讼情况

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天成租赁涉及如下未决诉讼、仲裁事项：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权债务概括转移合同纠纷，向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甘肃瓜州宝丰风能开发有限公司支付货款及逾期付款损失共计688,197,364.00元，并要求天成租赁承担共同支付责任。2026年4月23日，各方已达成和解并向法院申请出具调解书。根据调解方案，天成租赁不承担付款责任。该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永诚保险开展正常保险业务时，存在部分未决法律诉讼事项，永诚保险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鉴于保险业务的性质，永诚保险在某些日常业务相关的法律诉讼及仲裁中作为原告或被告，这些法律诉讼主要牵涉永诚保险保单的索赔，且其部分损失有可能得到再保险公司的补偿或其他回收残值的补偿，预计任何由此引致的负债不会对永诚保险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构成严重的负面影响。

十一、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本公司不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十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发生变更的情况：

根据最新法律法规，发行人于2025年12月修订制定《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细则》，主要包括总则、信息披露内容、信息披露组织、信息披露程序、信息披露的档案、保密管理、责任追究与处理措施、附则等，此次修订对投资者权益无重大影响。

变更后制度的主要内容如下：

“第二章 信息披露内容

第五条 信息披露文件主要包括发行文件，定期报告、临时报告、付息兑付公告、变更公告等。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变更和披露应符合债券主管部门规定。

第六条 债券发行时，公司按规定披露发行文件。发行文件主要包括三年一期财务报告、募集说明书、信用评级报告（如有）和其他债券主管部门要求的文件。在投资者缴款截止日后一个工作日（交易日）内，公司公告债券发行结果。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期债券的实际发行规模、价格等信息。

第七条 债券存续期内，公司按规定披露定期报告，定期报告主要包括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按规定每年4月30日前披露年度报告，每年8月31日前披露半年度报告。

第八条 债券存续期内，公司发生可能影响偿债能力或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时，须及时披露临时报告。

（一）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公司名称变更、股权结构或生产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

2.公司变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具有同等职责的机构、信用评级机构；

3.公司三分之一以上董事、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发生变动；

4.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无法履行职责；

5.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变更；

6.公司发生重大资产抵押、质押、出售、转让、报废、无偿划转以及重大投资行为或重大资产重组；

7.公司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8.公司放弃债权或者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9.公司股权、经营权涉及被委托管理；

10.公司丧失对重要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11.债券担保情况发生变更，或者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12.公司转移债券清偿义务；

13.公司一次承担他人债务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或者新增借款、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14.公司未能清偿到期债务或进行债务重组；

15.公司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或行政监管措施、市场自律组织做出的债券业务相关的处分，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16.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17.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8.公司出现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的情况；

19.公司分配股利，做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被责令关闭；

20.公司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21.募集说明书约定或公司承诺的其他应当披露事项；

22.其他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或投资者权益的事项。

上述已披露事项出现重大进展、变化、泄露或者市场传闻的，公司也应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上述重大事项在最先发生以下任一情形的时点后，原则上不超过两个工作日（交易日）内，履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义务：

1.董事会或者其他有权决策机构就该重大事项形成决议时；

2.有关各方就该重大事项签署意向书或者协议时；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知悉该重大事项发生时；

4.公司收到相关主管部门决定或通知时。

第九条 公司至少在利息支付日或本金兑付日前五个工作日（交易日）披露付息兑付公告。如付息兑付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的，按规定披露风险提示公告。如公司未按照约定按期足额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在付息兑付当日披露未按期足额付息或兑付的公告。

第十条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和更正已披露财务信息差错时，按规定披露变更公告，内容包括：

（一）变更债券募集资金用途，按照规定和约定履行必要变更程序，至少于募集资金使用前五个工作日（交易日）披露变更公告。

（二）更正未经审计财务信息，披露变更后财务信息；

（三）更正经审计财务报告，披露原审计责任主体就更正事项出具的相关说明及更正后的财务报告，并应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更正后的财务报告进行审计，且于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交易日）内披露相关审计报告；

（四）变更前期财务信息对后续期间财务信息造成影响的，披露受影响的最近一年变更后的年度财务报告（若有）和最近一期变更后的季度财务报表（若有）。

第三章 信息披露组织

第十一条 公司总经理为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公司总会计师负责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的协调组织。

第十二条 财务管理部门是债券信息披露的牵头部门，负责组织和协调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汇集应披露信息，编制披露文件，披露信息。

第十三条 各部门承担本部门责任相关债券信息披露义务，按规定提供应披露信息。

第十四条 各控管企业承担与本公司相关的债券信息披露义务，按规定提供应披露信息。

第十五条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对债券发行文件和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法保证债券发行文件和定期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或者有异议的，应当在书面确认意见中发表意见并陈述理由，公司应当披露。公司不予披露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以直接申请披露。

第十六条 债券主承销商、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和信用评级机构等中介机构负责为信息披露出具专项文件，信息披露文件由债券主承销商负责向债券市场发布。

第四章 信息披露程序

第十七条 信息披露包括信息取得、文件编制、内部审批、对外披露等四个环节。

第十八条 公司债券发行文件、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相关的信息收集程序：

（一）财务管理部门在各部门、控管企业配合和相关中介机构协助下根据债券主管部门规定的格式文本和内容要求，发起并组织发行文件和定期报告所需信息的收集程序。

（二）各控管企业在本单位发生临时报告所涉重大事项后一个工作日内将本细则规定的格式文本提交归口管理部门，同步抄送财务管理部门。归口管理部门核实重大事项信息，无异议通知财务管理部门。

（三）各归口管理部门在公司本部发生临时报告所涉重大事项后一个工作日内将本细则规定的格式文本提交财务管理部门。

（四）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知悉涉及临时报告重大事项后的一个工作日内及时通报董事会办公室，由董事会办公室通知财务管理部门。

第十九条 公司债券发行文件、定期报告、临时报告、付息兑付公告和变更公告的编制程序：

（一）财务管理部门根据债券主管部门的要求或募集说明书约定编制发行文件、定期报告、付息兑付公告和变更公告。

（二）财务管理部门牵头组织临时报告编制工作，根据债券主管部门的要求，对各归口管理部门提交或核实的重大事项信息编制临时报告。

第二十条 信息披露文件履行以下审批程序后披露：

（一）发行文件，根据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等有权机关决议，经总会计师审核、总经理审批后披露。

（二）定期报告中的年度报告经总办会批准后披露，半年度报告经总会计师审核、总经理审批后披露。

（三）临时报告经总会计师审核、总经理审批后披露。

（四）债券付息兑付公告，经总会计师审批后披露。

（五）变更公告审批程序包括：

1.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更正年度报告财务信息或其他已披露信息需变更的，总办会批准后披露；

2.更正半年度报告财务信息的，经总会计师审核、总经理审批后披露。

第二十一条 经审批后的信息披露文件向债券主承销商提供，由债券主承销商向债券市场披露。”

第四节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财务报告

是否模拟报表	否	模拟期	
是否已对外披露	否	已披露报告期	
是否经审计	是	已审计报告期	2025 年度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一、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868,028,202.06	26,162,205,047.19
结算备付金	8,288,509,444.72	6,093,538,853.61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93,359,987,674.99	97,753,159,083.26
衍生金融资产	81,601,503.68	10,889,927
应收票据		2,431,957.31
应收账款	82,323,541.03	106,145,078.0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30,996.77	1,142,276.74
应收保费	792,051,992.27	943,909,816.55
应收分保账款	699,337,355.71	556,604,652.58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2,645,208,305.91	2,774,075,784.66
其他应收款	37,453,183.86	102,105,903.2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292,556,584.4	3,768,452,030.53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213,918,573.12	18,697,363,729.57
其他流动资产	40,983,354,377.71	34,368,739,529.16
流动资产合计	198,344,761,736.23	191,340,763,669.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764,399,256.87	130,983,168.65
债权投资	21,365,300	22,990,300
其他债权投资	10,980,191,520.11	8,800,243,916.54
长期应收款	46,696,595,603.35	41,446,549,693.52
长期股权投资	9,561,647,909.91	8,721,906,75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804,969,610.08	4,067,503,78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007,240.67	7,911,850.45
固定资产	844,995,266.63	479,606,045.42
在建工程	62,285,612.05	438,803,465.2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60,810,270.33	516,977,905.24
无形资产	936,303,235.19	967,119,628.07
开发支出		

商誉	236,462,699.41	236,462,699.41
长期待摊费用	3,804,168.43	4,898,264.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9,461,138.63	959,101,20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4,564,840.14	540,292,328.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914,863,671.8	67,341,351,009.94
资产总计	276,259,625,408.03	258,682,114,679.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82,044,136.79	5,601,939,228.8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3,506,239,430.53	4,375,194,683.35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83,647,450	1,812,922,690
衍生金融负债	200,721,049.11	7,528,654.32
应付票据	1,205,335,395.17	1,937,439,323.43
应付账款	451,562,686.48	412,267,132.11
预收款项	686,130,422.91	196,666,483.74
合同负债	3,598,606.14	5,753,272.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170,579,701.2	19,421,105,198.06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38,511,181,966.81	31,003,571,444.21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779,354,244.54	2,657,776,914.78
应交税费	848,989,196.38	558,581,344.48
其他应付款	1,825,350,118.11	2,191,021,695.9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0,967,397.28	46,791,232.8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307,046,809.67	328,248,045.11
应付分保账款	1,045,715,598.02	888,059,223.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629,183,089.19	24,741,776,885.05
其他流动负债	16,896,378,633.21	17,777,959,458.54
流动负债合计	119,333,058,534.26	113,917,811,677.7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7,732,153,306.64	7,390,089,159.15
长期借款	19,417,895,749.64	18,145,282,291.71
应付债券	40,250,125,294.87	33,960,079,657.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34,279,405.08	275,201,220.6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40,088,238.18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5,480,943.7	679,784,526.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2,190,887,198.78	1,615,709,772.02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310,910,136.89	62,066,146,627.53
负债合计	190,643,968,671.15	175,983,958,305.2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800,000,000	9,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172,157,959.66	12,174,296,518.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84,190,698.68	222,406,044.7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13,494,215.98	2,248,868,822.2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817,284,022.49	23,651,922,762.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9,487,126,896.81	48,097,494,148.36
少数股东权益	36,128,529,840.07	34,600,662,225.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615,656,736.88	82,698,156,374.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6,259,625,408.03	258,682,114,679.43

法定代表人：李宏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健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江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01,020,560.42	187,491,735.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909,172,318.54	14,805,260,191.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5,184.36	246,160.05
其他应收款	20,290,506.21	264,530.1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306,804.63	87,778,673.06
流动资产合计	14,569,985,374.16	15,081,041,290.4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436,135,257.46	24,055,877,412.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535,578.27	7,798,097.7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984,318.61	

无形资产	13,710,535	13,144,265.5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0,438.36	895,82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00,000	1,751,572.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478,626,127.7	24,079,467,174.01
资产总计	39,048,611,501.86	39,160,508,464.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72,077,875.0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8,739,435.95	17,155,476.75
应交税费	3,935,601.67	3,236,797.87
其他应付款	13,080,105.5	12,375,748.9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68,266,440.33	5,613,998,147.8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976,099,458.46	5,646,766,17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48,000,000	1,250,000,000
应付债券	4,000,000,000	3,5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4,728,394.7	500,750,898.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12,728,394.7	5,250,750,898.35
负债合计	10,788,827,853.16	10,897,517,069.7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800,000,000	9,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106,985,229.87	11,106,985,229.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1,384,159.39	-45,672,476.2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13,494,215.98	2,248,868,822.27
未分配利润	4,980,688,362.24	5,152,809,818.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259,783,648.7	28,262,991,394.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048,611,501.86	39,160,508,464.47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676,854,673.32	14,211,519,901.01
其中：营业收入	3,484,577,479.84	3,556,690,034.76
利息收入	2,028,810,121.71	1,929,954,789.02
已赚保费	5,473,099,743.16	5,523,342,267.9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690,367,328.61	3,201,532,809.32
二、营业总成本	14,503,273,006.31	14,317,084,130.09
其中：营业成本	200,844,030.13	207,529,326.25
利息支出	1,523,956,948.8	1,699,534,792.1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08,361,758.23	1,809,396,934.49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3,369,835,334.58	3,889,265,431.77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377,596,166.87	384,621,723.68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533,639,413.34	-243,274,845.44
税金及附加	94,389,444.27	72,554,122.51
销售费用	5,482,484,728.72	4,382,932,151.87

管理费用	540,586,064.97	549,346,915.15
研发费用	17,462,635.17	21,630,887.35
财务费用	1,421,395,307.91	1,543,546,690.29
其中：利息费用	1,400,911,728.88	1,518,563,939.95
利息收入	12,861,108.93	21,885,177.7
加：其他收益	37,246,214.34	112,448,126.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58,902,976.86	5,152,893,914.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64,894,067.24	833,699,634.8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6,823.95	-4,283,485.33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7,971,147.02	472,329,763.4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2,814,756.42	-232,366,844.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4,848,682.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28,081.77	477,957.8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	6,661,899,823.97	5,395,935,203.1

填列）		
加：营业外收入	180,311,400.01	148,739,402.5
减：营业外支出	63,961,670.16	12,935,519.2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78,249,553.82	5,531,739,086.36
减：所得税费用	1,313,174,237.13	942,680,247.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65,075,316.69	4,589,058,838.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65,075,316.69	4,589,058,838.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53,126,738.28	2,811,443,356.36
2.少数股东损益	2,511,948,578.41	1,777,615,482.2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7,048,190.55	548,713,197.7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2,394,569.48	277,383,414.6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5,628,681.67	236,548,888.6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5,591	-194,619.19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4,893,090.67	236,743,507.8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234,112.19	40,834,525.9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52,725.9	-13,186,886.46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945,598.53	41,843,803.45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8,819.59	7,292,153.43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802,419.97	4,885,455.5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4,653,621.07	271,329,783.11
七、综合收益总额	5,632,123,507.24	5,137,772,036.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45,521,307.76	3,088,826,770.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86,602,199.48	2,048,945,265.3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李宏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健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江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0	0
减：营业成本	0	0
税金及附加	185,441.34	69,044.4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1,241,587.39	108,691,854.8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88,929,691.64	411,822,612.94
其中：利息费用	287,970,281.86	411,540,919.16
利息收入	566,922.92	1,761,684.67
加：其他收益	126,130.83	88,53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90,022,951.89	2,247,971,640.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	415,959,177.77	236,017,541.23

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9,370,388.92	139,348,775.6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753.18	30,379.6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60,442,726.61	1,866,855,817.1
加：营业外收入	5,260,000	
减：营业外支出	0.8	6,954.7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65,702,725.81	1,866,848,862.36
减：所得税费用	19,448,788.73	72,945,147.4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6,253,937.08	1,793,903,714.9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	1,646,253,937.08	1,793,903,714.95

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88,316.9	55,411,696.4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5,591	68,598,582.8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5,591	-194,619.19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8,793,202.0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52,725.9	-13,186,886.4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52,725.9	-13,186,886.46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		

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50,542,253.98	1,849,315,411.3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61,771,812.93	3,350,503,148.9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8,166,239,433.85	8,008,485,214.19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422,679,870.13	-458,329,623.8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7,353,439,216.58	6,277,060,302.82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837,922,953.34	5,526,529,638.35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860,000,000	2,26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187,372,023.1	-2,081,789,979.14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7,874,008,756.75	6,520,256,150.74
收到的税费返还	79,253,621.3	21,186,811.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57,263,425.05	4,287,942,568.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734,591,372.77	33,711,844,23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31,100,173.81	1,248,052,513.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4,054,932,916.63	4,679,675,877.28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686,447,863.08	2,557,160,458.5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10,207,673.79	2,965,827,583.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46,393,245.83	1,508,784,24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14,361,666,168.08	5,630,360,756.62

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90,748,041.22	18,589,861,435.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43,843,331.55	15,121,982,796.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336,673,458.51	48,336,663,628.4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21,822,050.57	1,747,776,581.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73,945.63	472,342.1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10,680,027.53	2,337,094,777.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372,349,482.24	52,422,007,329.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245,324,333.97	27,857,577,339.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560,891,639.39	33,000,919,494.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27,750,346.94	1,664,570,825.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833,966,320.3	62,523,067,659.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61,616,838.06	-10,101,060,330.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3,166,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3,166,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2,713,474,346.42	77,118,918,821.1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969,876.63	1,533,322,61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512,610,823.05	78,652,241,438.6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4,108,393,262.85	71,604,960,680.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25,355,909.5	4,344,060,556.7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26,256,581.99	1,083,600,747.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1,718,510.31	948,860,654.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895,467,682.66	76,897,881,890.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7,143,140.39	1,754,359,547.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29,268.85	-3,262,747.0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97,640,365.03	6,772,019,267.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509,871,344.94	24,737,852,077.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707,511,709.97	31,509,871,344.94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78,683,113.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864,909.35	189,031,361.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548,022.78	189,031,361.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722,113.51	70,075,720.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895,368.52	130,329,882.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317,419.5	200,222,447.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6,934,901.53	400,628,050.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386,878.75	-211,596,689.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11,867,425.98	1,505,820,507.2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40,297,416.78	2,081,857,682.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610	87,2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52,225,452.76	3,587,765,399.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42,323.18	12,716,673.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970,178,015.41	1,4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6,620,338.59	1,462,716,673.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5,605,114.17	2,125,048,726.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70,000,000	3,2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70,000,000	3,2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41,000,000	3,2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62,057,350.01	2,193,879,665.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632,060.4	17,263,164.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47,689,410.41	5,461,142,830.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7,689,410.41	-2,211,142,830.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3,528,825.01	-297,690,793.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491,735.41	485,182,528.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1,020,560.42	187,491,735.41

第六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备查文件

备查文件目录

序号	文件名称
1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3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4	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备查文件查阅

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具体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南大街2号及丙4幢10-12层
查阅网站	www.hncapital.com.cn

（本页无正文，为《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5年)》盖章页）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2026年4月30日